

教育部 94/1/24 台中(三)字第 0940009915 號函核定

靜宜大學培育中等學校各學科〈領域、主修專長〉教師專門科目一覽表							
任教科別	類別	專門科目名稱	學分	應修學分數	備註		
國中： 自然與生活科技 領域生物專長  高中、職： 生物	領域核心課程		生活科技概論	3	3	註1： 食營系之生理學及實驗可採計為動物生理學及實驗  註2： 植物生理學及實驗需至東海大學修習  註3： 普通物理學及實驗需至應化系修習  註4： 天文學概論需至東海大學修習，地質學需至中興大學修習。	
	專 必 修	生 物 學	生物學及實驗	5	21		
			動物生理學及實驗	4			
			植物生理學及實驗	3			
			分子生物學導論	3			
			生態學概論	4			
			遺傳學	2			
		門 課 程	生 物 學	生物統計學	3		9
				微生物及實驗	4		
				應用病理學	3		
				實驗動物	2		
				食品微生物及實驗	4		
				初等生物技術	3		
	植物地理學			2			
	植物分類學			2			
	植物形態學及實驗			3			
	生態學特論			4			
	選 修	物 理 學	保育生物學	2			
			台灣自然史特論	3			
			台灣生態議題特論	2			
			脊椎動物學	3			
			無脊椎動物學	3			
			動物行為學	3			
生物多樣性			3				
化 學	物 理 學	生態教育概論	2				
		生態教育研究法	2				
地 球 科 學	物 理 學	普通物理學	3	4			
		普通物理學實驗	1				
		化 學	物 理 學	有機化學及實驗	5	4	
分析化學及實驗	4						
基礎化學	2						
地 球 科 學	地 球 科 學	天文學導論	3	4			
		地質學	2				
至少需修習 45 學分				45			